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26-020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 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30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71号远洋宾馆三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至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
3.00	关于本公司2025年末期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	√	√
3.01	本公司2025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	√	√
3.02	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	√
4	关于本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	√
5.00	关于选聘公司2026年度A+H股财务报告审计师、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	√
5.01	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A股财务报告审计师	√	√
5.02	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	√	√
5.03	选聘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H股财务报告审计师	√	√
6	关于审议《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
7.00	关于购买中远海运散运10艘散货船的议案	√	√
7.01	购买中远海运散运8艘21万吨级散货船	√	√
7.02	购买中远海运散运2艘6.4万吨级散货船	√	√
8	关于申请核定本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
9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0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1.01	选举张铭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1.02	选举王坤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1.03	选举叶承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
11.04	选举张雪雁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
11.05	选举郑晓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选举邵瑞庆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
12.02	选举陈国楼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
12.03	选举吴大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

汇报事项：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H股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三)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H股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第1-4项已经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第5-12项、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第1-2项议案、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第1-2项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决议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的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刊载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8-10，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的全部议案，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全部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案3-12，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的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投票，将视同其在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上对A股类别股东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上进行表决。

(七)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3。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66	中远海发	2026/6/23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6月30日12时00分至13时30分。

(二)登记地点：中国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171号远洋宾馆三楼。

(三)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上海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24小时交到本公司证券和公共关系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本公司证券和公共关系部。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1318弄1号楼9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高超

联系电话：(021)65967333

传真：(021)65966498

(二)本次会议出席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本公司2025年末期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			
3.01	本公司2025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			
3.02	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4	关于本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5.00	关于选聘公司2026年度A+H股财务报告审计师、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5.01	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A股财务报告审计师			
5.02	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			
5.03	选聘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H股财务报告审计师			
6	关于审议《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	关于购买中远海运散运10艘散货船的议案			
7.01	购买中远海运散运8艘21万吨级散货船			
7.02	购买中远海运散运2艘6.4万吨级散货船			
8	关于申请核定本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张铭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1.02	选举王坤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1.03	选举叶承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1.04	选举张雪雁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1.05	选举郑晓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邵瑞庆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2	选举陈国楼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3	选举吴大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A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	关于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33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6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等)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担保额度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2027年度担保额度有关授权之日止，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方式以担保方和银行等机构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巴顿)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前后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2026年度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江西巴顿	81%	82.54%	16.25	1	16.25	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剩余额度为16.70亿元。	否

注：1、以上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情况；

2、以上担保余额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事项对应的融资在本公告披露时尚未提款。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100MA3688BR4K

3、住所：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新路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何晓亮

6、注册资本：1,818.1818万元

7、成立日期：2017年8月29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固体废物治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股81%，江西巴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1%，戴春松持股8%

10、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00,934,977.11	5,934,487,985.42
负债总额	4,407,124,915.54	4,898,347,784.9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7	
净资产	1,093,810,061.57	1,036,140,200.48
	2025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00,576,499.75	1,646,624,545.11
利润总额	47,221,256.29	-59,965,048.57
净利润	46,094,598.45	-58,137,230.54

11、其他说明：经查询，江西巴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债务人：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任何一笔具体业务而言，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该笔债务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该笔债务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履行期限届满日。“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依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为分期清偿的，则其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保证金额：最高本金余额1亿元及债权人依据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其他债权在内的全部债权。

4、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及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鉴定费、外国法查明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5、公司为江西巴顿提供的担保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对江西巴顿的持股比例较高，能够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有效管控，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目前江西巴顿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前景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对于本次担保事项，江西巴顿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0亿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3.30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48.8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报备文件

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飞南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飞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飞南)近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母公司提供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飞南对母公司提供担保，已经江西飞南股东决定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847665669483

3、住所：四会市罗源镇罗源工业园

4、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5、法定代表人：孙雁军

6、注册资本：人民币56,195.2003万元

7、成立日期：2008年8月22日

8、经营范围：工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有色金属、稀贵金属加工、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体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42,225,912.36	10,079,316,115.32
负债总额	4,737,347,430.40	4,826,159,235.8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7	
净资产	5,004,878,481.96	5,253,156,879.48
	2025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820,211,246.93	2,090,690,808.90
利润总额	246,126,275.13	244,687,255.55
净利润	247,316,900.94	244,897,687.43

10、其他说明：经查询，母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债务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飞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限：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担保金额：债权人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前述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亿元整为限。

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包括上述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以及合同保证范围所约定的主债权所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在内的全部债权。保证人确认，合同项下保证人的保证责任应按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范围确定的最高债权额为准，而不以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限。

4、保证范围：除了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方股东决定意见

母公司的融资为日常经营所需，江西飞南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0亿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3.30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48.8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报备文件

1、江西飞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2、江西飞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6-020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H股股东：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二期A4幢21层21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情况

1、2025年度股东会

表一：2025年度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A股)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告与年度报告(H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2、特别提示

议案1至5已经公司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6已经公司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议案8已经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日、2026年4月29日及2026年5月20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6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式

(1)A股股东：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效持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6年6月22日17: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2期A4幢弘业期货证券部，邮编：210019，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件：zqb@ftol.com.cn。

(2)H股股东：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2、登记时间：A股股东于2026年6月22日9:30-11:30，13:00-16:00办理登记手续。H股股东登记时间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3、登记地点：A股股东登记地点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2期A4幢弘业期货证券部，H股股东登记地点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4、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黄海清

联系电话：025-52278884

电子邮箱：zqb@ftol.com.cn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36”，投票简称为“弘业投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2025年度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A股)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